

汇聚起工人阶级和广大劳动群众的磅礴力量

——论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

在庆祝中华全国总工会成立 100 周年暨全国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表彰大会上重要讲话

人民日报评论员

“劳动最光荣、劳动最崇高、劳动最伟大、劳动最美丽”。在庆祝中华全国总工会成立 100 周年暨全国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表彰大会上，习近平总书记发表重要讲话，从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全局出发，高度评价 100 年来党领导中国工人运动的光辉历程和伟大成就，强调“新时代新征程，必须紧紧围绕党的中心任务，汇聚起工人阶级和广大劳动群众的磅礴力量”。

工运事业是党的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1925 年中华全国总工会成立以来，在党的领导下，中国工会紧紧围绕党在各个历史时期的中心任务，团结动员我国工人阶级紧跟党的步伐、走在时代前列，在推进革命、建设、改革伟大事业中建立不朽功勋。艰苦卓绝的革命年代推翻“三座大山”，筚路蓝缕的建设时期创造大庆油田、红旗渠、“两弹一星”等伟大成就，波澜壮阔的改革大潮中建设青藏铁路、三峡大坝、南水北调等世纪工程……历史进程中的每一次跨越，都凝结着亿万劳动群众的心血与汗水、智慧与创造。

新时代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始终高度重视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发表一系列重要讲话、作出一系列重要指示，形成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的重要论述，推动党的工运事业取得历史性成就、实现全方位进步。从打赢人类历史上规模最大的脱贫攻坚战，到稳居世界第二大经济体、第一大工业国、第一大货物贸易

国；从“神舟”飞天、“嫦娥”揽月、“天问”探火，到粮食产量首次跃上 1.4 万亿斤新台阶、新能源汽车年产量突破 1300 万辆……在千帆竞发的经济建设洪流中奋楫争先，在应对各种风险挑战中勇担重任，我国工人阶级和广大劳动群众充分展现了主人翁的豪迈姿态，焕发出前所未有的历史主动精神，正信心百倍书写着新时代中国发展的伟大历史。

一部百年工运史，就是一部我国工人阶级和工会组织矢志不渝跟党走、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团结奋斗的历史。习近平总书记作出我国工人阶级“四个不愧是”和我国工会“三个不愧是”的重大判断，提出“不论时代条件和社会群体怎样发展变化，我国工人阶级的地位和作用不容动摇，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的根本方针不容动摇，我国工会的性质和职能不容动摇”的鲜明论断，对于我们深入理解和把握工运事业取得的成就，从百年工运史中汲取团结奋斗的精神力量，具有重要指导意义。

“100 年来，党的工运事业理论创新和实践发展的最重要成果，就是形成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在表彰大会上，习近平总书记以“六个坚持”精辟概括的宝贵经验，进一步深化了我们党对做好工运事业和工会工作的规律性认识，必须长期坚持。要深刻认识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重要组成部分，深刻反映了中国工会的性质和特点。坚持这一道路，排在首位的就是“坚持党对工运事业和工会工作的全面领导”，要坚定维护党

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引导广大职工坚定不移听党话、跟党走，确保工人运动始终沿着正确方向前进。

当前，摆在我们面前的既有无比光明灿烂的前景，也有风高浪急甚至惊涛骇浪的重大考验。越是使命光荣、任务艰巨，越要坚持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的根本方针，充分发挥工人阶级和广大劳动群众的主力军作用，汇聚起无坚不摧、无往不胜的磅礴力量。要聚焦推动高质量发展这一首要任务，激励广大职工和劳动群众建功立业、创新创业，建设一支知识型、技能型、创新型劳动者大军，进一步推动实现从“人口红利”向“人才红利”提升，不断厚植我国发展的人才优势、为向前发展注入更大推动力。各级工会要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把广大职工和劳动群众紧紧团结在党的周围，满腔热忱投身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

社会主义是干出来的，新时代是奋斗出来的。回望过去，正是亿万劳动群众的苦干实干、创新创业，开创了党和国家事业发展新天地，推动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以不可阻挡之势向前挺进。新征程上，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脚踏实地、奋发进取、拼搏奉献，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火热实践中再立新功、再创新辉煌。

(新华社北京 4 月 28 日电
《人民日报》4 月 29 日评论员文章)

(上接一版)
党中央号召，全党全国各族人民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

(上接一版)生产关系的代表，不愧是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主力军。我国工会不愧是党联系职工群众的桥梁和纽带，不愧是社会主义国家政权的重要社会支柱，不愧是职工利益的代表者和维护者。不论时代条件和社会群体怎样发展变化，我国工人阶级的地位和作用不容动摇，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的根本方针不容动摇，我国工会的性质和职能不容动摇。

习近平强调，100 年来党的工运事业理论创新和实践发展的最重要成果，就是形成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这条道路，坚持党对工运事业和工会工作的全面领导，坚持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的根本方针，坚持服从和服务于党的中心任务，坚持工会组织的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坚持以服务职工群众为生命线，坚持依法依规开展工作，是党领导工运事业和工会工作宝贵经验的深刻总结，必须长期坚持。

习近平指出，党的中心任务就是我国工人运动的时代主题。新时代新征程，必须进一步动员激励我国工人阶级和广大劳动群众，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作出新的更大贡献。要聚焦推动高质量发展，动员激励广大职工和劳动

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牢固树立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

群众建功立业、创新创业。要顺应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全面提升劳动者素质。要深入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要着眼推进共同富裕，稳步增进广大职工和劳动群众福祉。

习近平强调，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是人民的楷模、国家的栋梁，全社会要学习他们的事迹、弘扬他们的精神。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要珍惜荣誉、保持本色，继续努力、再立新功。

习近平指出，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各级工会要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推动工会工作高质量发展。要坚持正确政治方向，把广大职工和劳动群众紧紧团结在党的周围。要坚持以职工为中心的工作导向，竭诚服务职工群众、促进职工全面发展。要深化工会改革和建设，不断增强引领力、组织力、服务力。

习近平强调，工运事业是党的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各级党委要加强和改进对工会的领导，及时研究解决工会工作中的重大问题，为工会履职创造良好条件。

李强在主持大会时指出，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高度评价 100 年来党领导的中国工人运动的光辉历程和伟大成就，充分肯定中国工人阶级

把自身前途命运同国家和民族前途命运紧紧联系在一起，爱岗敬业、创新创业，坚定信心、奋发有为，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而不懈奋斗！

(新华社北京 4 月 28 日电)

和中国工会在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全局中的地位和作用，深刻总结工运事业和工会工作的宝贵经验，对我国工人阶级和广大劳动群众奋进新征程、建功新时代寄予殷切期望，对做好新时代新征程工会工作提出明确要求。讲话饱含党中央对工人阶级和广大劳动群众的亲切关怀，对工运事业和工会工作的高度重视，具有很强的政治性、思想性、战略性、指导性，要认真学习领会，深入贯彻落实。我们要更加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的新征程上再立新功、再创辉煌。

中华全国总工会主席王东明在大会上发言。

大会在雄壮的《国际歌》声中结束。

中共中央书记处书记，全国人大常委会、国务院、全国政协、中央军委有关领导同志，曾担任全国总工会领导职务的老同志出席大会。

中央党政军群有关部门和北京市负责同志，各民主党派中央、全国工商联负责人和无党派人士代表，各省级总工会代表，2025 年全国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往届全国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代表等 3000 多人参加大会。

稳就业稳经济推动高质量发展

多部门详解五方面若干举措

新华社记者

日前召开的中央政治局会议强调，要不断完善稳就业稳经济的政策工具箱。国务院新闻办 28 日举行新闻发布会，重点介绍稳就业稳经济推动高质量发展的若干举措，回应外界关切。

加快推出增量政策 对企业加大扩岗支持

在支持就业方面，若干举措主要包括鼓励企业积极稳定就业、加大职业技能培训力度等。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副部长俞家栋表示，将加快推出增量政策，对企业加大扩岗支持，对个人加大就业补贴支持，对受关税影响较大的企业提高失业保险稳岗返还比例等。

对已出台的存量政策要全面落实，加快兑现稳岗返还、担保贷款、就业补贴，延续实施降低失业和工伤保险费率。

“前期，我们提高了稳岗扩岗专项贷款额度，小微企业最高授信 5000 万元，个人最高授信 1000 万元。近期，我们又会同财政部下拨了 667 亿元的中央就业补助资金，为政策实施提供保障。”俞家栋说。

中国人民银行副行长邹澜说，将更大力度推动落实创业担保贷款政策，加大对返乡农民工、新市民、高校毕业生、妇女等重点群体创业就业的支持力度。

俞家栋表示，对今年的就业形势已经做了客观分析和充分预判，就业政策工具箱充足，在激励企业吸纳就业、支持企业稳定岗位、促进失业人员创业就业等方面都做了政策储备，将会根据形势变化及时推出。

帮助外贸企业积极应对外部风险挑战

今年以来，我国外贸发展面临的风险挑战明显增多。在稳定外贸发展方面，若干举措提出一业一策、一企一策加大支持力度，帮助出口企业规避风险等。

在加快内外贸一体化改革方面，商务部副部长盛秋平介绍，将加大“真金白银”支持力度，推动“三增三减”。“三增”就是政府增加财政资金投入、金融机构增加信贷支持、保险机构增加内贸支持。“三减”就是推动减免困难企业房屋租金、展位费、流量费，降低外贸企业内销成本。

他还提到，积极推动汽车、家电、3C、家装等外贸企业加入“以旧换新”支持范围。在轻工、纺织服装、食品等重点行业深入开展产销对接、品牌对接、渠道对接，发动地方、协会、电商平台、大型商超广泛参与外贸优品中华

行活动。

在加强贸易金融支持保障方面，盛秋平说，将会同相关部门进一步扩大出口信用保险的承保规模和覆盖面，让外贸企业更有底气去接单。邹澜说，指导金融机构对外贸依存度高、暂时遇到困难、产品有竞争力的中小企业不抽贷、不断贷，保障合理融资需求。

扩大服务消费 推动汽车消费扩容

在促进消费方面，若干举措包括扩大服务消费，强化失能老年人照护，推动汽车消费扩容等。

盛秋平介绍，今年一项重点工作就是组织开展汽车流通消费改革试点，支持有条件的地方在新车、二手车、报废车、汽车后市场等各环节，积极创新，先行先试；鼓励相关地区优化汽车限购限行措施等。

“近期我们已下达今年第二批消费品类以旧换新资金，前两批一共下达超过 1600 亿元，后续还有 1400 亿元左右，我们会根据各地支付进度陆续下达。”国家发展改革委副主任赵辰昕说，还将建立实施育儿补贴制度，创设专项再贷款工具，加大对服务消费重点领域和养老产业发展的支持。同时，深入实施提振消费专项行动并抓紧出台各领域专项措施，指导限购城市针对长期摇号家庭和无车家庭等重点群体定向增发购车指标。

近期，商务部会同相关部门陆续出台服务消费提质惠民行动 2025 年工作方案，进一步优化离境退税政策扩大入境消费等。盛秋平说，下一步，将针对服务消费领域的短板弱项，会同相关部门制定支持服务消费的一揽子政策措施。坚持“对外开放、对内放开”，加大政策支持力度，不断扩大健康、养老、托幼、家政等多元化服务供给。

邹澜表示，将着重从服务消费供给侧发力，聚焦文旅体育、餐饮住宿、教育培训等重点领域，加大金融支持力度。

扩大有效投资 设立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

在积极扩大有效投资方面，若干举措包括完善消费基础设施、大力提振民间投资积极性、设立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等。

“我们扩大内需有非常现实和巨大的潜力空间。”赵辰昕说，我国全社会设备存量资产净值约 40 万亿元，随着高质量发展深入推进，每年设备更新换代投资需求将超过 5 万亿元。据机构测算，2024 年中国人工智能产业

规模突破 7000 亿元，已连续多年保持 20%以上的增长率，未来投资空间还会不断扩大。我国城镇化率每提高 1 个百分点能拉动万亿规模的投资需求。

扩大投资方面，赵辰昕说，将工业软件等更新升级纳入“两新”政策支持范围，加快消费基础设施、社会领域投资，制定实施充电设施“倍增”行动，支持城区常住人口 300 万以上的城市特别是超大特大城市建设停车位。力争 6 月底前下达 2025 年“两重”建设和中央预算内投资全部项目清单，同时设立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解决项目建设资本金不足问题。

今年一季度，内需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比去年四季度提升 6.3 个百分点。“更好发挥内需主动力作用，具体思路和方法非常明确，就是增加中低收入群体收入，大力提振消费，扩大有效投资，做强国内大循环。”赵辰昕说。

畅通循环方面，赵辰昕说，加快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开展为期半年左右的市场准入壁垒清理整治行动，帮助外贸企业拓内销；同时，加快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设立国家创业投资引导基金，推进人工智能与 60 个重点行业方向、700 个基础场景深度融合。

营造稳定发展环境 加大支持实体经济

在营造稳定发展的良好环境方面，若干举措提出持续稳定和活跃资本市场、持续巩固房地产市场稳定态势，加大对实体经济的金融支持等。

今年以来，中国人民银行综合运用多种货币政策工具，保持货币信贷合理增长，督促银行持续优化信贷结构，推动经济持续回升向好。“下一阶段，中国人民银行将继续实施好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加力支持实体经济。”邹澜表示，中国人民银行将根据国内外经济形势和金融市场运行情况，适时降准降息，保持流动性充裕，创设新的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围绕稳就业、稳增长重点领域，精准加力做好金融支持。

赵辰昕表示，我们还有丰富的政策储备和充分的政策空间，将加快实施稳就业稳经济若干举措，确保直达群众和企业；与此同时，加力推动既定政策落地见效，包括提振消费专项行动、用好今年国家层面 5 万亿元投资资金、加快设立国家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等，这些政策大部分将在二季度落地，并不断强化政策取向一致性。

“不管国际局势如何变化，我们将锚定发展目标，保持战略定力，集中精力办好自己的事，我们对实现今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充满信心。”赵辰昕说。

(新华社北京 4 月 28 日电)

生态环境法典草案首次亮相 有哪些看点？

新华社“新华视点”记者

4 月 27 日，备受关注的生态环境法典草案提请全国人大常委会会议审议。草案分为 5 编，包括总则编、污染防治编、生态保护编、绿色低碳发展编、法律责任和附则编，共 1188 条。

继民法典之后，首次亮相的生态环境法典草案有哪些重要看点？“新华视点”记者采访了有关专家和业内人士。

看点一：明确保障公众“生态环境权益”

翻开厚重的法典草案，总则编第一条立法目的中，“保障公众健康和生态环境权益”引起不少专家的共鸣。现行环境保护法明确“保障公众健康”，此次法典草案增加公众的“生态环境权益”，被视为一大亮点。

“法典草案把保障公众健康和生态环境权益作为立法目的之一，写在第一条，是非常难得的。”北京大学法学院教授汪劲说，草案的一系列制度设计，彰显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理念，尤其在污染防治编中体现得最明显。

商贩在住宅楼下开烧烤摊，熏得窗外、电梯间、居民衣服上都是油烟和异味，这个难题怎么破？为解决类似“窘境”，法典草案对餐饮服务项目、露天烧烤以及服装干洗和机动车维修等活动进行了规定。

华侨大学法学院院长刘超表示，油烟、恶臭、噪声等是近几年生态环境领域群众投诉较为集中的问题。针对老百姓“家门口”的油烟、恶臭等顽疾，此前大气污染防治法作出了相关规定，此次法典草案进行了系统整合，以更好地推进问题解决。此外，过去一些政策、规章制度当中已有规定，但法律尚未明确的经验做法，这次也写入法典草案之中。

在专家看来，法典编纂将从立法角度为解决这些老百姓急难愁盼问题提供更有力的法律依据，更好保障公众的生态环境权益。

看点二：关注化学物质、电磁辐射等新领域污染问题

记者注意到，草案污染防治编共设置 9 个分编、36 章、525 条。污染防治编首先考虑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三大污染防治攻坚战，其次是固体废物、噪声、放射性污染源的治理，然后设置“其他污染防治”分编，对化学物质、电磁辐射、光等新领域污染防治问题作出针对性制度规定。

刘超介绍，近年来广受关注的新污染物，来源主要是有毒有害化学物质的生产和使用。国务院办公厅 2022 年已经印发《新污染物治理行动方

案》，进行针对性治理。《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意见》中则明确要求加强“电磁辐射环境管理”。一些地方也正在进行光污染防治的相关探索。

对此，生态环境法典草案规定加强化学物质污染风险管控、建立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等新污染物协同治理和环境风险管控体系、电磁辐射污染防治监督管理体制、电磁辐射设施分类管理、光污染防治等制度措施。

“法典草案在常规污染物之外，高度重视新型污染问题。”刘超表示，这一分编根据新的情况和实际需要进行了编纂，体现了立法机关对人民呼声和现实立法需求的及时回应。

看点三：立法保护江河湖泊、荒漠生态系统

法典草案设置生态保护编，包括一般规定、生态系统保护、自然资源保护与可持续利用、物种保护、重要地理单元保护、生态退化的预防和治理、生态修复 7 章，转变以往以往以单一生态要素为保护目标的立法思路，突出系统保护理念。

其中生态系统保护一章，主要是整合规定森林法、草原法、湿地保护法、海洋环境保护法、海岛保护法等有关生态保护的内容，同时增加江河湖泊、荒漠生态系统的专门规定，提升生态系统多样性、稳定性、持续性。

“法典草案新纳入江河湖泊、荒漠两种生态要素，强调对它们应当同其他生态要素平等看待和保护。”汪劲说。

在他看来，现有法律对水质和水量的保护较为明确，但水生态的保护有待加强。法典草案把“江河湖泊”纳入生态系统保护，更加重视保护水生态，体现了综合治理和系统治理的思路，有助于实现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系统统筹治理。

看点四：正确处理发展和保护的关系

生态环境没有替代品，用之不觉，失之难存。法典草案在生态保护编中，就“自然资源保护与可持续利用”设立专章，强调在做好保护的同时加强对资源的合理利用，最大限度发挥自然资源的价值，使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保护相辅相成、相得益彰。

“我们要建设的是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实现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的发展。”全国人大环资委副主任委员吕忠梅说，“推动在保护中发展，在发展中保护，这是法典编纂的显著特点。”

明确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保护，永久基本农田实行特殊保护，加强黑土地保护……在土地资源方面，法典草案吸纳了我国近年来为保障粮食安全、强化耕地保护以及在土地资源利用方面着力加强的重点政策和创新举措。

“把几类主要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方面的环保约束和管控制度予以明确，并把一些在部分地区实践探索且卓有成效的做法、规则上升为法律制度，有利于更好实现自然资源可持续利用。”北京大学法学院研究员巩国说。

他表示，对于其他自然资源，包括森林、草原、野生动物等，草案对其开发利用的管制制度作原则性规定，以表明其不仅是生态系统或物种，还兼具资源属性，在保护为主的前提下可依法合理利用。

巩国建议，下一步要重点关注未利用地的生态保护与合理利用，细化利用规则，健全管理体制，支持、鼓励契合自然条件、具有良好综合效益的利用，对合理利用形成良好激励。

看点五：绿色低碳发展单独成编

法典草案中绿色低碳发展编引人注目。草案在现行清洁生产促进法、循环经济促进法、能源法等法律和全国人大常委会有关决议等基础上，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发展相关法律制度。

绿色低碳发展是解决生态环境问题的治本之策。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法学院教授张忠民表示，草案在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之外，将绿色低碳发展单独成编，是生态环境法治的一项重大创新。

“以循环经济为例，现行循环经济促进法相关条文多为鼓励、支持性质。”张忠民表示，“基于我国资源有限、人口众多的现状与产业结构转型的大趋势，必须提升制度刚性，为绿色低碳领域执法、司法等提供更为有力有效的规则。”

记者注意到，在应对气候变化章节中，草案开展国际合作，参与、贡献和引领全球气候治理，加强气候变化领域的人才队伍建设和技术交流合作等方面内容作出规定。张忠民表示，中国作为负责任大国，在应对气候变化方面的国际承诺以及履约需求等，也将在此体现。

相关专家表示，以绿色低碳发展编为标志，生态环境法典编纂充分回应时代之问，推动构建中国绿色低碳发展法律体系，为世界贡献环境法治建设的中国智慧和中国方案。

(新华社北京 4 月 28 日电)

清正做人，清白做事，清廉从政

——清廉安康建设宣传标语